附件：客户权益须知专页

信银理财客户权益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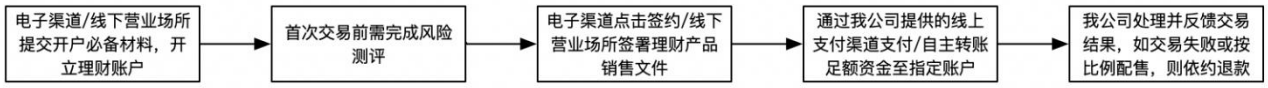
尊敬的客户，您好：

为便于您顺利办理理财业务，请仔细阅读以下客户权益内容，以选择适合的产品并维护自身权益。

一、办理理财产品的流程

1. 您可以通过信银理财营业场所、电子直销渠道等购买理财产品，其基本流程如

下：：



说明：详细操作流程请见信银理财官方网站或通过客户服务热【950950】、营业场所、互联网网站【http://www.citic-wealth.com/】、电子邮件【暂无】咨询信银理财。

特别提示：为防止您的权益受到侵害，在购买理财过程中请您务必保管好自己的银行卡/账户密码、网银 U 盾等，切勿泄露或交给理财经理等任何其他人保管等，否则责任自负。

2. 通过受信银理财委托进行产品销售的机构办理

以受信银理财委托进行产品销售的机构的办理流程为准。

二、信银理财客户风险测评及产品风险评级介绍

1. 在信银理财营业场所、电子直销渠道购买产品的客户风险测评使用《信银理财直销客户风险评估问卷》，通过回答客户财务状况、投资经验、投资风格、风险承受能力四大模块共 12 道问题，以得出风险测评结果。

客户首次认购理财产品必须先进行风险测评，风险测评结果有效期为 1 年。如超过 1 年未再次进行风险测评或判断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发生变化，应在我公司电子直销渠道 或营业场所重新进行风险测评。

客户风险测评结果与产品风险评级的对应关系如下：

产品风险等级	适合投资者
PR1	谨慎型及以上
PR2	稳健型及以上
PR3	平衡型及以上
PR4	进取型及以上
PR5	激进型及以上

2. 通过受信银理财委托进行产品销售的机构办理

以受信银理财委托进行产品销售的机构的风险测评结果、产品风险评级以及二者的对应关系为准。

三、理财信息披露

信银理财将根据不同的产品类别，在相应的理财产品说明书中明确说明该产品信息披露的平台、渠道、发布时间、频率等。一般来讲，信银理财网站【http://www.citic-wealth.com/】是信银理财正式信息发布渠道，其他渠道如短信、电话等为辅助方式，投资者应定期通过包括信银理财网站在内的各信息平台和渠道获知有关理财产品相关信息。

投资者通过受信银理财委托进行产品销售的机构（代销机构）购买理财产品的，还可按照代销机构公布的信息披露渠道和方式获取相关信息。

四、客户咨询、投诉渠道及信银理财联系方式

信银理财个人理财业务客户投诉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服务热线【950950】、营业场所、互联网网站【http://www.citic-wealth.com/】、电子邮件【暂无】、意见簿、意见箱、信函、传真等。信银理财将安排专人及时收集个人理财业务客户投诉，并在收到客户投诉的第一时间内与客户取得联系，及时处理并进行反馈。

投资者通过受信银理财委托进行产品销售的机构（代销机构）购买理财产品的，还可按照代销机构公布的投诉渠道和方式进行投诉。

信银理财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客户：

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管理风险、延期清算风险、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理财本金全部损失风险、合作销售机构（代销机构）风险、操作风险、关联交易风险等风险。具体风险的含义，请您认真阅读本理财产品说明书中相应的风险揭示部分。

由于相关风险因素可能导致您的本金及收益全部或部分损失，因此，在您选择购买本理财产品前，请仔细阅读理财产品销售文件，包括理财产品销售总协议、理财产品投资协议书、理财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及客户权益须知等，了解本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本理财产品名称为**【信银理财安盈象固收稳利七天持有期63号理财产品】**，产品代码为【AF247202】，类型为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产品，产品到期日为无固定期限，风险评级为【PR2】，适合购买客户为风险承受能力为【稳健型】及以上的客户。【固定收益类产品仅是按照投资性质分类，并非指收益固定或保本。】

信银理财有权根据市场变化对产品风险等级进行调整，并最迟于调整生效前【2】个工作日以本说明书约定的方式向投资者发布相关信息。

重要提示：信银理财作为本理财产品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理财产品资金，但**不保证本金和收益，您可能因市场变动而损失全部本金且无法取得任何收益。理财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信银理财提醒您理财产品投资风险由买者自负，您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最不利投资情形示例】：若投资者购买本理财产品，假设理财产品本金为1.00亿元，在最不利情况下，理财本金及收益全部损失。

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如影响您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风险揭示方：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客 户 确 认 栏

本人/本单位确认，本人/本单位购买该理财产品为本人/本单位真实的意思表示,并认为该理财产品完全适合本人/本单位的投资目标、投资预期以及风险承受能力，本人/本单位自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本人/本单位确认信银理财/代销机构相关业务人员对于理财产品销售文件中限制或排除本人/本单位权利、增加或加重本人/本单位义务或责任以及有关免除或减轻信银理财责任或

信银理财单方面拥有某些权利的条款已向本人/本单位予以说明，本人/本单位已完全理解并自愿接受。

本人/本单位确认，将向本理财产品销售机构真实提供信息，自主作出认（申）购/赎回等决定，独立对销售文件进行签字/盖章确认，自主承担投资风险。本人/本单位拒绝向销售机构提供或者未按照要求提供信息的，销售机构有权告知本人/本单位相应的后果和责任，并有权拒绝向本人/本单位提供销售服务。

本人/本单位确认，投资本理财产品的资金非贷款、发行债券等募集的非自有资金。

本人/本单位确认已阅知客户权益须知，完全清楚理财产品购买流程、风险评估、产品评级含义、信息披露方式及渠道、信银理财及代销机构联系方式及投诉程序等内容。

本人/本单位确认如下：

本理财产品可能委托信银理财的关联方托管或销售。信银理财委托关联方托管或销售本理财产品的，存在关联交易风险，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理财产品说明书中相应风险揭示部分以及本理财产品披露的销售机构及托管人。

本人/本单位确认，已知悉上述关联交易，愿意承担相应投资风险。

本人/本单位风险承受能力评级为（由个人客户本人/机构客户授权经办人填写）：

（个人客户本人/机构客户授权经办人需全文抄录以下文字以完成确认：**本人/本单位已经阅读风险揭示，愿意承担投资风险。**）

个人客户（签字）：　　机构客户（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日期：年 月 日